

北京市蓝宝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发表  
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了北京市蓝宝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公司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发表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编号：中兴华审字（2024）第 013355 号）。

会计师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 一、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的主要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蓝宝股份公司连续三年经营亏损，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 所述，蓝宝股份公司 2023 年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64,160.49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10,076,642.29 元，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截至审计报告日，蓝宝股份公司已拟定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 所述的改善措施，但其持续经营能力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 二、发表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第二十一条规定，如果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重大不确定性已作出披露，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保留意见，并在审计报告中增

加“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以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相关的事项或情况的披露。

蓝宝股份公司 2023 年发生净亏损 964,160.49 元，鉴于上述可能导致对蓝宝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对蓝宝股份持续经营能力增加了单独部分进行说明。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3 号—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和其他事项段》的相关要求，注册会计师发表无保留意见，并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以“其他”为标题的单独部分，以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情况的披露。

公司董事会认为：

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无不良影响。2024 年起，公司为保证生产经营稳定，进一步提高自身持续经营能力，拟采取以下措施：

1、公司今年开始加强营销力度，增加营销人员和售后服务人员；

为应对市场日益增长的需求，公司增加了销售人员并分大区管理，对销售人员进行售前，售中，售后的专业和礼仪培训，为增加客户的粘性和满意度加大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力度。

2、拓广宣传渠道和加强完善品牌建设，正式开始组建电商团队，并准备开发 TOC 市场；

3、完成和正在完成设备升级和改造，提升生产产能；

鉴于该技术和产品是一个全新的领域，没有可借鉴和利用的完整的生产线和设备，经过几年的摸索，我们对设备和生产体系进行改造和升级，并研发相应的配套设备，预计年中能投入使用，在同等条件下，产能提高 3 倍左右。

4、进一步完善技术研发和技术应用，扩大应用市场和范围；

5、开拓和布局国外市场，目前已承接了部份出口订单；

6、开展产品上下游合作，尽量合理的降低成本和确保材料供应。

目前已开始打造产业供给生态链，洽谈上下游合作，确保原材料供应和针对不同类型的客户制定相应的配套服务和产品体系，拓广产品功能和应用领域。

公司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的保留意见董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董事会正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管等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北京市蓝宝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